

晋中市生态环境局

现场检查笔录

时间：2023年10月23日9时45分至11时00分

地点：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108国道董村段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太谷继红玛钢铸造有限责任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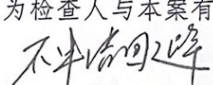
现场负责人：董志前 电话：15235470280 邮编：030800

工作单位：太谷继红玛钢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职务：经理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田丰 144283 郑亚宁 0407001527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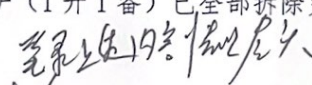
记录人：郑亚宁 工作单位：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太谷分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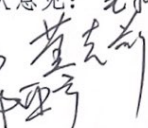
告知事项：我们是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太谷分局的行政执法人员，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执法证编号：144283 04070015277）请过目确认：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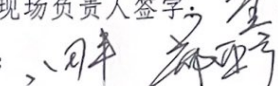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请确认：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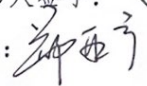
现场情况：该公司位于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108国道董村段，法定代表人：杜继梅。该公司始建于1996年3月，主要产品为玛钢管件，年产量10000吨。主要设施有：中频电炉3台（2T），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），垂直自动化生产线2条，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+活性炭+UV光氧一体机）；落砂机3台，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）；射芯机9台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布袋除尘+活性炭+UV光氧一体机）抛丸机6台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）。粘土砂造型设备2台，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）；电镀锌炉1台，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）；抛丸机1台，配套防污设施（脉冲式布袋除尘）该公司于1996年7月16日玛钢铸造项目办理了三同时一、二表。2000年12月30日通过了项目竣工验收。2013年9月22日太谷县环保局对该公司年产10000吨铸造项目以太环函[2013]85号予以批复。2010年通过了市环保局组织的全面达标验收。2023年6月15日换领了排污许可证，证号：91140726X02761612B002V，有效期至2028年6月14日。

现场检查情况：该公司2台11t/h的冲天炉（1开1备）已全部拆除完毕。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： 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： 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 

记录人签字： 

参加人签字：

2023年10月23日

2023年10月23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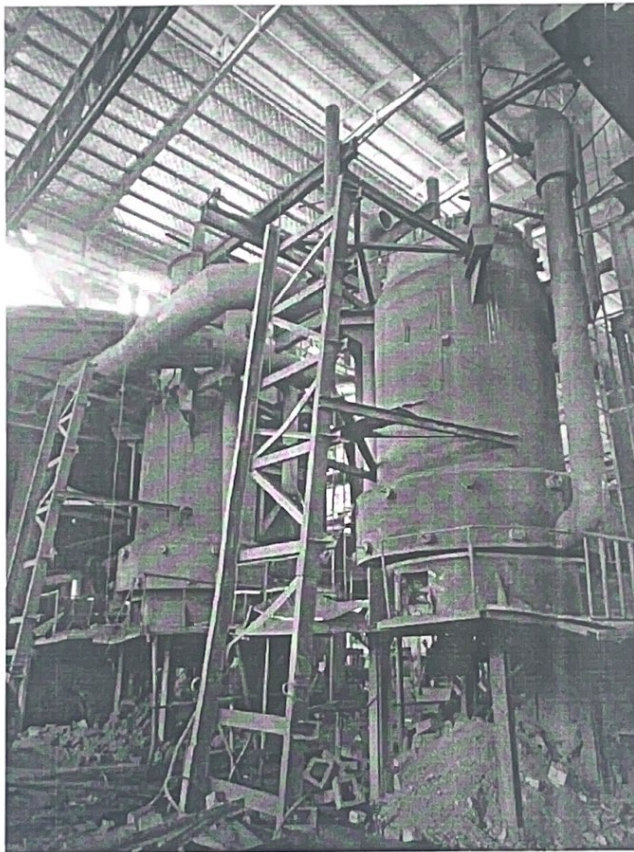
2023年10月23日

年 月 日

(存底片、光盘等)

执法证号:

现场照片（图片、影像资料）证据（二）



证明对象：冲天炉拆除中（资料）

拍摄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3 日 9 时 58 分

拍摄地点：太谷继红玛钢铸造有限责任公司

拍 摄 人：

邵西子

当事人、见证人：

董贵前

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

田丰

邵西子

执法证号：

144283

04070015277

证物袋

（存底片、光盘等）

现场照片（图片、影像资料）证据（三）



证明对象：冲天炉拆除后	证物袋 (存底片、光盘等)
拍摄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3 日 9 时 58 分	
拍摄地点：太谷继红玛钢铸造有限责任公司	
拍 摄 人： 郭西平	
当事人、见证人： 董志新	
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 王书 郭西平	
执法证号： 164213 04070015211	